

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9月8日（星期四）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6年9月8日（星期四）下午13:00起

网络投票的时间：2016年9月7日—2016年9月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9月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开始时间为2016年9月7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9月8日下午3: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

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两种网络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9 月 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与青龙潭路交叉口亿帆生物办公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登载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78）。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6年9月6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4:00）

（三）登记地点：浙江杭州临安锦城街道琴山50号公司综合办公楼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冯德崎、李蕾

联系电话：0571—63807806

联系传真：0571—63759225

联系邮箱：yfxfilei@163.com

邮编：3113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不可抗力影响而无法正常进行，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2）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联系电话：0571—63807806，传 真：0571—63759225

会议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锦绣大道与青龙潭路交叉口
亿帆生物办公楼会议室

邮 编：311300

联 系 人：冯德崎、李蕾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2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019”，投票简称：“亿帆投票”。

2、议案设置与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 1 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 1	《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1.00

(2) 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9 月 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7（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

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回 执

截至 2016 年 9 月 1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亿帆鑫富”（002019）股票（ ）股，拟参加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

姓名（参会人）：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股东名称：

股东账号：

签署（股东）：

日期：2016 年 月 日

备注：

-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 2、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
- 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
- 4、出席会议时须持上述第 2 点中相应证件的原件，以供查验。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或女士）代表我单位（或个人），出席亿帆鑫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及控股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			

注：1、如欲投票赞成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或签字)：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